

數位發展部

第25次主管會議紀錄

公告版

日期：115年6月18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

地點：本部延平大樓101會議室

主席：林部長宜敬

紀錄：林怡芬

出席及列席人員：侯政務次長宜秀（公差）、楊政務次長佳玲（公差）、葉常務次長寧、胡主任秘書貝蒂、數位產業署林署長俊秀、資通安全署蔡署長福隆、鄭參事明宗、林技監春吟、數位策略司蔡司長壽淦、韌性建設司牛司長信仁（陳副司長坤中代）、資源管理司曾司長文方、數位政府司王司長誠明（蔡高級分析師君微代）、數位國際司莊司長盈志、資料創新司莊司長明芬、秘書處陳處長仲山、人事處莫處長永榮、政風處陳處長春杏、主計處吳處長浚郁、資訊處王處長復中、法制處張處長學文（吳副處長宜倫代）、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林院長盈達（許副院長建榮代）

壹、頒發胡主任秘書貝蒂一等服務獎章。（主辦單位：人事處）

貳、報告事項

案由一：本部重要會議指（裁）示事項追蹤列管辦理情形案，報請公鑒。
（報告單位：數位策略司）

決定：

- 一、洽悉。
- 二、本次提報前次會議裁示事項辦理情形：無新增追蹤事項。
- 三、歷次列管案件計3案：繼續追蹤計3案。

案由二：資訊處施政績效，報請公鑒。（報告單位：資訊處）

決定：

- 一、洽悉。
- 二、資訊處本期達成單月攔截逾700萬次外部惡意攻擊、辦公區無

線網路覆蓋率提升15.1% (達99.8%)、核心系統可用率逾99.8%，以及系統服務滿意度達 9 成以上等具體數據，充分展現階段性施政成效。

三、請資訊處依規劃期程，持續推動深化 AI 應用與管理規範、完備零信任資安架構、優化網路與多雲服務等三大目標，以全面強化數位韌性與行政效能。

案 由 三：資通安全署施政重點，報請公鑒。(報告單位：資通安全署)

決 定：

一、洽悉。

二、請資安署依規劃期程，透過提升中小企業防護、強化事件應變量能、推動資服聯合稽核等面向，積極落實資安核心施政主軸。

三、聯合稽核制度對臺灣資安產業有很大的貢獻，請規劃記者會擴大宣傳；國內中小企業對資安非常關心，需求日益增加，請兩署整合能量進行規劃，產品化資安服務，使臺灣的中小企業與資安產業互蒙其利。近日資安署推動資安政策不遺餘力，防守也做得很好，請繼續加油。

案 由 四：本部各單位業務報告書面資料案【詳附錄】，報請公鑒。(報告單位：各單位)

決 定：洽悉。

參、 討論事項 (略)

肆、 臨時動議 (無)

伍、 長官提示事項 (無)

陸、 散會 (下午3時25分)

附錄

案由四：本部各單位業務報告書面資料，報請公鑒

報告單位：各單位

說明：本部各單位及所屬各機關本月重要工作摘要如下：

一、韌性建設司

(一) 提升行動通訊網路災時持續運作能力

補助電信事業強化行動網路韌性建設

1、114年12月16日核定撥付電信業者行動網路韌性建設（包括偏鄉172臺5G 基地臺、29台高抗災基地臺、9臺衛星行動車）40%補助款，計9,696萬元。截至115年6月8日，業者已完成建置172臺5G 基地臺、20臺高抗災基地臺、3臺行動車；餘補助案，預計115年7月31日前提報完工查核，並於完工查核後，撥付第二期補助款。

2、114年12月23日核定撥付行動網路韌性建設（包括：交通樞紐5G 建設基地臺1,123臺、衛星行動車優化31臺、垂直場域或重要產業發展區域之5G 網路7案，以及提升韌性網路建設3案（含臺澎4號及澎金4號海底電纜、OTN 傳輸設備2案、微波94區間、107臺可攜式發電機等）40%補助款，計10億4,340萬元。

(1) 截至115年6月8日，業者已完成建置交通樞紐5G 建設基地臺1,123臺、衛星行動車優化25臺，已提報完成7案垂直場域或重要產業發展區域之5G 網路建設，以及提升韌性網路建設3案（包括：OTN 傳輸設備2案、微波34區間、購置107臺可攜式發電機等）。

(2) 餘補助案，預計115年6月30日前完工；至海底電纜線建置工程，因佈線作業需配合氣候海象，目前建設進度約30%，預計於115年8月完工，以上各補助項目預計於完工查核後，撥付第二期補助款。

(二) 提升臺灣海底通訊電纜韌性

1、海纜障礙情形

(1) 海纜障礙資訊

海纜障礙資訊一覽表

日期：115/6/11

序號	海纜名稱	障礙發生日期	障礙情形	替代路由	預計修復日期
1	臺馬二號海纜 (TDM2)	114/10/7	距淡水沙崙約180公里處 發生部分芯線受損障礙	臺馬三號海 纜	115/11/30
2	亞太直達海纜 (APG)	115/5/20	距馬來西亞關丹約65公里 處斷纜	APCN-2、 SJC2	115/6/20
		115/6/10	距越南峴港約226公里處 斷纜	SJC2	115/7/10
3	臺馬三號海纜 (TM3)	115/6/5	距馬來西亞關丹約65公里 處斷纜	臺馬一號海 纜	115/7/3

註1：以上各預估修復時間仍將視海纜修復船調度及海象情況而定。
 註2：東亞交匯一號海纜系統(EAC1)距新北八里約116公里處之部分芯線漏電，及距新北八里約206公里處之部分芯線受損障礙，均已於115年6月8日修復完成。

(2) 海纜計畫性維修資訊

海纜計畫性維修通告

日期：115/6/11

序號	海纜名稱	預計修復日期	維修及影響說明	替代路由
1	太平洋高速海纜 (FASTER)	115/6/22	距日本志摩約735公里處自5月29日起進行海纜維護，維護期間訊務由海纜業者進行調度支援，惟尖峰時段可能出現輕微延遲，待維護完成後，即可恢復正常。	市通市海纜 (C2C)、新橫太 平洋海纜 (NCP)
2	新橫太平洋海纜 (NCP)	115/6/16	預計於當日進行丸山海纜站維護作業，維護期間訊務由海纜業者進行調度支援，惟尖峰時段可能出現輕微延遲，待維護完成後，	亞太直達海纜 (APG)、東南 亞日本二號 (SJC2)、太平

			即可恢復正常。	洋光纖網絡 (PLCN)、亞太 網路二號 (APCN-2)
--	--	--	---------	--

註：以上預估修復時間仍將視海纜修復船調度及海象情況而定。

(三) 強化通傳網路安全防護

依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發展方案，於107年完成通傳網路資安通報、應處及聯防機制 e 化作業。自115年5月1日迄115年5月31日，資安監控分析通報平臺分享至通傳事業情資共計9,463筆，分享至 N-ISAC 情資共計4,723筆。

二、資源管理司

(一) 無線電頻率核配管理

115年度截至5月31日止，累計審查通過專用電信網路頻率核配案36案，實驗研發專用電信網路頻率核配案25案。

(二) 電信資源規費徵收

- 1、無線電頻率使用費：依「頻率使用費收費標準」規定，將於7月1日至31日向無線電頻率使用者，收取頻率使用費。
- 2、電信號碼使用費：依「電信號碼使用費收費標準」規定，於5月1日至30日向6家獲核配核配用戶號碼者，收取前一年度黃金門號拍賣及選號收入之一定額度費用；於7月1日至31日向獲核配特定號碼者，收取特定號碼使用費。

三、數位政府司

(一) 推動 AI 人才認證

本部已於6月9日召開「AI 公務人才認定指引」記者會，以「公私協力打造 AI 公務人才生態系」為題，說明本指引規劃政策、應用、開發三類人才之培訓資源，採雙軌認證方式，接軌產業認證，有效引領公務同仁參與，並建立 AI 專長註記機制，同日將以「AI 公務人才發展辦公室」名義發布，並同步公告於人事行政總處與本部官網，

自發布日起由各機關試辦6個月，後續將收錄各方意見滾動修正，以完備公務人才指引。

(二) 政府發放共用基礎平臺使用指引

為利各政府機關充分瞭解並運用發放平臺，本部已研訂「政府發放共用基礎平臺使用指引」，並公告於本部官網，俾利各機關辦理發放作業時，對各階段分工與作業方式有一致的標準可遵循，亦期透過作業資訊透明化，提升各機關規劃發放作業時，優先考量使用本平台。

四、數位國際司

(一) 公民科技推動情形

- 1、5月24日順利與零時政府社群年會 (g0v Summit 2026) 完成數位憑證皮夾合作，發出逾400張數位憑證，促進數位憑證皮夾相關應用於社群場域推廣。
- 2、6月1日「防災積木元件創新賽」徵選截止，共計17隊報名參加，並由7位專家評審共同選出9隊 (備取2隊) 進入後續專家輔導與作品調整階段，預計於7月3日辦理最終成果評選，相關成果將收錄公民科技防災元件庫。

(二) 總統盃黑客松國際松執行情形

- 1、本年度國際松業於5月22日以「Digital Inclusion in the AI Era (數位共好：打造 AI 新未來)」為題公開徵件，徵件期至7月31日止，並同步展開社群、校園與國際展會之宣傳作業，已完成26場次，觸及1300餘人。另自6月2日至5日於InnoVex 國際展會策展宣傳，期間獲得逾400位潛在參加團隊提供聯繫資訊。
- 2、後續預定於7月2日辦理徵件記者會，10月底完成評選，12月辦理頒獎典禮。

(三) 綠色數位服務規劃及推廣執行情形

- 1、本案之「綠色軟體」宣傳說明會已分別於5月22日及5月28日假中華民國軟體公會及臺中長榮桂冠酒店辦理完竣，共計80人次資

服業者及專家學者參與，順利完成蒐集產業需求、招募廠商參與後續概念驗證作業之目的。

- 2、於6月16日假中華軟體公會辦理第一場實作工作坊，計有40人次參與，透過綠色軟體核心概念、碳排量測方法及實務案例介紹，協助業者了解綠色設計導入方式，提升參與自願性綠色軟體標章制度之能力與意願。

五、資料創新司

(一) 政府資料開放與領域資料標準推動情形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近期上架「糖尿病病人空腹血脂檢查執行率(不限同處方案件)」資料集，統計各醫療院所針對糖尿病病人執行空腹血脂檢查之情形，有助於民眾了解醫療院所慢性病照護完整性，也可提供醫療機構進行橫向比較與服務精進，作為提升糖尿病照護品質及預防併發症風險的重要參考。

(二) 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推動情形

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平臺近期上線服務：新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新北市青年社會住宅線上申請」、星展商業銀行「信用卡線上申請」等線上服務。

(三) 促進政府機關及非政府組織數據應用

已於6月17日完成 NGO/NPO 受輔導團隊 (Impact Hub、雅文兒童聽語文教基金會及社團法人暖暖 Sunshine 協會) 第二場數據應用進度追蹤及交流工作坊，並將持續推動國內 NGO/NPO 組織活用數據，發展公益創新服務。

六、秘書處

本部115年4月份公文時效統計情形

本部4月份七大類公文處理時效，除監察案件外，餘皆優於行政院暨所屬中央二級機關平均值，請各單位持續積極掌握公文辦理時效，共同提升本部行政效能。

七、人事處

有關同仁應完成本（115）年公務人員每人每年必須完成業務相關學習時數，請優先完成「人工智慧 AI」課程一案

- （一）依行政院114年12月19日院授人培字第11430295841號函規定略以，自本年1月1日起，公務人員每人每年須完成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須完成人工智慧（3小時）、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課程（7小時；含環境教育等）等不同類別課程，其餘10小時可依施政重點、業務需要或同仁職能發展，由同仁自行選讀或由機關規劃與業務相關課程。
- （二）另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本年6月9日總處培字第11530266772號書函規略以，該總處業將「AI 知能課程學習時數達成率」納入本年度人事業務績效考核，期各機關同仁完成3小時基礎及3小時進階，共6小時 AI 知能相關課程，爰請同仁優先參與「人工智慧 AI」課程，並歡迎參考「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之「人工智慧6小時課程」（網址：<https://mkt.cw.com.tw/202507-edm/0722-3/edm250722-3a.html>），以完成前述基礎與進階課程時數。

八、政風處

辦理「公益揭弊者保護法」宣導課程

- （一）為使同仁充分瞭解公益揭弊者保護法立法目的、規範架構、揭弊程序及揭弊者相關權益保障等事項，爰規劃於115年6月23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至4時20分，在延平大樓101會議室辦理「公益揭弊者保護法」宣導課程，邀請法務部廉政署種子講師郭辰昕蒞臨授課。
- （二）為資源共享及擴大參與，本次講習除請本部各單位、所屬機關及行政法人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派員參加外，並以線上同步直播方式，開放同仁自由線上參訓。

九、主計處

115年度本部主管預算截至5月底止執行情形

- (一) 本年度單位預算，執行數占預算分配數為83.09%。
- (二) 本以前年度單位預算，執行數占預算分配數為88.13%。
- (三) 前瞻第4期特別預算，尚無預算分配數及執行數。
- (四) 前瞻第5期特別預算，執行數占預算分配數為96.08%。
- (五) 為應本部主管年度半年結算作業，本處業於6月10日以數位主決字第1151000639號書函，請各司處署確實盤點所管本年度截至6月份已分配未執行之計畫預算，並掌控時效加速計畫執行及經費核銷作業。

十、法制處

(一) 法制作業事項

行政規則：

- 1、修正「數位發展部偏鄉電信網路強化韌性補助作業要點」第2點、第3點。
- 2、修正「網站無障礙規範」。
- 3、修正「數位發展部補助地方政府資訊建設計畫作業要點」第3點、第9點、第11點。
- 4、修正「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設置要點」第2點、第3點、第4點。
- 5、修正「遙控無人機資安檢測專業機構或法人審查作業要點」。
- 6、修正「提升海纜韌性建設補助作業要點」第6點規定及第2點附件1。

(二) 專案事項

- 1、持續辦理數位政策法制協調專案小組之相關業務。
- 2、持續辦理本部法規命令草案115年度立法計畫之滾動式檢討修正。
- 3、辦理行政院「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CEDAW) 第5次國家報告」相關事項。

- 4、研訂「數位發展部暨所屬各機關推動人權教育訓練實施計畫」草案。
- 5、辦理本部人權工作小組第4次會議。

(三) 其他協處案件

- 1、協助數產署辦理5G專頻專網之許可、廢止及核發執照案件。
- 2、配合現行打詐事務推動，協助數產署辦理相關案件。
- 3、協助數產署處理「依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第39條第4項規定授權研訂子法」草案內容相關事宜。
- 4、協助數產署辦理所管業者違反洗錢防制法、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法令規定之裁罰案。
- 5、協助數位國際司辦理數位憑證皮夾之法規調適研析。
- 6、協助數位策略司處理人工智慧基本法跨部會整體運作機制相關事宜。
- 7、協助資料創新司處理「促進資料創新利用發展條例」草案相關事宜。

十一、數位產業署

(一) 數位逗鎮趣活動

本部數位產業署115年5月30日結合2026第20屆台灣國際農業機械暨資材展辦理「數位逗鎮趣」活動，融入多元數位互動體驗，吸引共計逾850人次參與。

(二) 「行動寬頻專用電信網路審查會議」辦理進度

- 1、115年5月25日召開「行動寬頻專用電信網路第三十二次審查會議」，經該審查會議決議通過3案。
- 2、「行動寬頻專用電信網路審查會議」整體績效：截至115年6月3日，累計審查通過151案，已發照計131案（其中含短期設置免發計33案，以及實驗移用計8案）。

(三) 2026放視大賞

於115年5月28日至30日在高雄展覽館，由數發部與教育部第二次共同主辦，透過跨部會推動數位內容人才向下扎根，共有59所學校、107個系所、1,188件作品參賽，涵蓋遊戲、動畫、互動設計、沉浸式體驗與AI應用等面向，參展廠商超過40家。

(四) 資安協同資源分享說明會

6月4日於台中辦理產業資安協同資源分享說明會，由林署長主持，何欣純委員親自到場，超過80家中部企業參與，並與5家資安業者(眾至、登豐、昕恩、三甲、騰曜)商洽媒合，促進資安商機。

(五) 於 COMPUTEX 辦理「開源臺灣館」

全球指標性科技盛會—台北國際電腦展 (COMPUTEX) 於115年6月2日至5日展示，本部數產署設置「開源臺灣館」，匯聚產官學研界與開源社群能量，以 Team Taiwan 之姿，向國際展現臺灣在 AI 應用、數位基盤及開源技術的創新實力，現場包含數產署展示區、企業展示區、學研與公協會展示區及國際人才展示區等四大展示區。本部部長、署長一起出席「開源臺灣館」開幕。

十二、資通安全署

(一) 開辦中小企業資安專家會客室

資安署自6月11日起開放「資安專家會客室」服務預約 (<https://s.moda.gov.tw/pHDgEdZzMPuj>)，每週2日、每日3場(上午時段為10-11時，下午時段為14-15時與15-16時)，針對防範駭客入侵、保護業務機敏資料等關鍵營運議題，提供企業主免費、一對一的資安專家諮商協助(線上或面談)，協助企業降低營運安全風險，本年度服務量能估計可達100場次以上。

(二) 公告「資通訊產品提報審查切結書」

本署辦理機關提報疑似危害產品審查作業時，硬體物料清單、軟體產品元件表或委外廠商之商業模式等相關情資多屬非公開資訊，並須仰賴委外廠商提供；為免委外廠商提供資訊不實，進而影響危害產品審查判斷，本署已於6月4日公告「資通訊產品提報審查切結

書」，未來機關提報疑似危害產品審查時，倘相關提報資料是由委外廠商提供，須要求委外廠商簽署前述切結書。

(三) 函頒「資通安全職能訓練機構管理要點」

本署依據《公務機關所屬人員辦理資通安全事項作業辦法》，已於6月2日函頒《資通安全職能訓練機構管理要點》，該要點除維持既有訓練機構相關規定，重要變革包含：將原教育體系專案計畫納入制度規範、調整課程建議收費基準，並增訂辦訓資格效期延長之條件，有效精簡行政作業，優化整體資安職能訓練制度。

十三、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

(一) 零信任網路資安防護

有關功能符合性驗證作業，每週公告去識別化驗證更新進度於資安院官網零信任專區，目前有11個廠商產品待驗中；已初步完成規劃功能驗證精進措施，包含強化文件審核階段嚴謹度等，尚有部分檢核項目待討論是否調整，正與廠商個別進行意見交流。

(二) AI 代理工具風險升高，導入前應先做好資安防護

資安院發布 OpenClaw 與 NemoClaw 資安檢測報告，指出 AI 代理工具因具自主運作及高系統權限，若缺乏防護，可能遭外部網頁惡意指令、第三方技能包惡意程式攻擊，造成檔案刪除或機敏資料外洩。測試顯示，NemoClaw 雖可透過 OpenShell 隔離機制阻斷部分攻擊，但兩者皆無法有效防禦長時間運作造成安全守則遺失之風險。資安院提醒，導入 AI 代理工具應落實沙盒隔離、人工審核、技能檢測及記憶檔備份等多層防護。

(三) 資安院參與 CYBERSEC 2026，推動全民資安與實戰演練成果

資安院參與 CYBERSEC 2026 資安大會，以「資安星際宇宙」打造互動展區，展示資安課程、競賽、社群推廣及徵才成果，並透過《資安自檢決策迷宮》互動遊戲及《資安星際指南手冊》宣傳，推廣全民資安意識。現場同步辦理關鍵基礎設施防護短講及醫療領域資安桌上推演 (TTX) 共三場，情境涵蓋勒索攻擊、系統異常及醫療設備受影響等場景，強化參與者對 OT 防禦、資安防禦、事件應變與跨部

門協作的實戰理解，展現資安院推動人才培育、關鍵基礎設施防護及國家資安韌性的成果。

(四) AI 釣魚攻擊升級，裝置代碼恐成帳號盜用破口

現今攻擊者已結合 AI 與自動化工具，濫用微軟裝置代碼登入機制發動釣魚攻擊。此類攻擊透過真實官方驗證頁面與 MFA 流程，誘使使用者輸入裝置代碼並完成授權，進而讓攻擊者取得帳號存取權限，可能外洩 OneDrive、Outlook 等敏感資料。資安院建議，使用者應確認裝置代碼請求來源與用途，組織則應限制高風險登入流程、強化異常授權監控，並加強社交工程防範宣導。

(五) NPO 資安共學計畫第二季課程持續推進

資安院推動之「NPO 資安共學計畫 - 資訊安全基礎課程」第一季課程已於3月完成辦理，第二季課程於6月11日至12日辦理，共有49位學員報名參與。本計畫持續導入思科網路學院 (Cisco Networking Academy) 教材與平台資源，透過資訊安全基礎課程協助非營利組織人員建立資安防護觀念與能力，強化第三部門數位韌性。

(六) 資安院與國內外機構簽署備忘錄推動情形

資安院與台灣微軟於6月簽署合作備忘錄，聚焦資安威脅情資共享、AI 賦能防禦、零信任架構及關鍵基礎設施韌性強化。雙方將以試點模式導入國際資安經驗與技術資源，提升政府機關與基礎設施之主動偵測、應變及復原能力，打造安全可信賴的智慧島嶼。